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中國青年救國團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 69 號  
聯 絡 人：活動處陳怡靜小姐  
聯絡電話：(02)2596-5858 分機 259  
傳 真：(02)2596-5796  
電子郵件：090919@cyc.tw

受文者：全國各大專校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(107)青動字第 0481 號

速別：

密等：

附件：甄選辦法暨報名表

主旨：檢送「2018 年第 40 屆中華民國大學生訪日研習團」團員甄選辦法暨報名表（如附件），敬請 惠予遴薦優秀同學參加甄試。

說明：本活動由日本航空公司及日華青少年交流協會主辦、本團協辦、外交部指導辦理，活動旨為增進臺日友好親善關係及促進臺日青年國際交流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校院

副本：日本航空公司台灣分公司

主任 葛永光

裝

訂

線



日本航空

## 「2018年第40屆中華民國大學生訪日研習團」甄選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增進台日兩國大學生相互了解與親善友誼，促進國際文化交流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日本航空公司、日華青少年交流協會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中國青年救國團
- 四、訪問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9 日。
- 五、人數：團長、副團長各乙名，團員代表 13 名（含參加日本航空日語演講比賽入圍者 4 名，實際甄選 9 名）。
- 六、活動內容：
  - (一) 拜訪台日相關文教、產經企業機構。
  - (二) 舉行台日青年學生座談聯誼會活動。
  - (三) 體驗日本文化、專題講習聽講。
  - (四) 家庭接待。
- 七、參加資格：
  - (一) 品行良好、身體健康、積極進取、有團隊精神、對日本及國際事務有興趣之大學在學學生。
  - (二) 台灣地區四年制公、私立大學及技術學院一～三年級，二年制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，五年制專科學校四年級，應屆畢業生不為甄選對象。
  - (三) 不限科系、年齡在二十五歲以下者。
  - (四) 中華民國國籍、目前居住於國內者，父母或一方為日本籍者亦不為甄選對象。
  - (五) 自高中迄今，赴日次數不超過五次（五次可），在日本就讀且停留日本期間合計不超過一年（一年可）者。
  - (六) 參加同學需具備一定程度之日語、英語能力。日文系同學為日語能力測驗 N2，非日文系同學為日語能力測驗 N3 以上之程度。請連同報名表一併繳交日語能力證明影本至救國團活動處。
  - (七) 曾參加過此項活動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。
- 八、報名辦法：
  - (一) 參加同學填妥報名表後交給學校承辦單位。
  - (二) 各校承辦單位請於 4 月 29 日(星期日)以前，將參加同學報名表連同日語能力證明影本寄到救國團總團部活動處。
  - (三) 各校報名名額以男女各 3 名為上限（合計 6 名），若僅有單方報名亦請嚴守男女比例上限（例：若無男同學報名、女同學之報名亦以 3 名為限，反之亦然）。

九、甄試日期：5月11日（星期五）

十、甄試地點：將以電郵另行通知

十一、甄試方式：

（一）上午：日文筆試（筆試通過標準者才能參加面試）

（二）下午：面試

十二、經費：訪日期間之機票、住宿、餐飲、交通等費用由主辦單位負擔  
（但出國手續費、個人零用及小禮品除外）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訪日研修團為團體研修活動，凡經甄選錄取者，必須全程參加（桃園國際機場出發到返國解散需團進團出），不得中途加入或離隊。  
同時，行前說明會將於6月16日（星期六）在台北舉行，會中將說明研習期間重要注意事項，未配合出席者可能失去參加研習團之資格。
- （二）凡報名表未經家長同意簽章及學校審核蓋章者，不予參加甄試。（如附件報名表格式）
- （三）報名手續於4月29日（星期日）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逾期不予受理。  
請詳讀甄選辦法並遵守參加資格之相關規定；承辦單位救國團將會以電郵通知審核結果（凡合格者及不合格者）及考試通知予學校承辦單位及學生本人，如於5月7日（星期一）前未接獲審核結果通知者，請自行向學校承辦單位查詢；若不在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名單之內者不能參加考試，並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  
請自行依據甄試時間事前辦妥學校請假事宜，並且準時參加甄試。  
甄試當日，凡遲到、缺席或不按規定時間參加甄試者，以棄權論。
- （四）懇請學校承辦單位協助保留參加本次甄選學生報名表之影本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
十四、如有未盡事項，當另補之。

十五、研習日期和人數，視情況可能有所改變，如有變動另行通知。

日商日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
台灣分公司

總經理 高橋 徹



「2018 年第 40 屆中華民國大學生訪日研習團」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生日	19__年__月__日	(照片黏貼處)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手機		
就讀學校 科系				年級		
通訊 地址				電話		赴日 次數
戶籍 地址				電話		停留天 數總計
緊急 聯絡人				電話		關係
E-mail	常用：			備用：		
赴日就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請說明就讀校名及就讀期間_____)					
自行赴日 旅遊	起迄日期 (年/月/日)	停留 天數	旅遊地區			
參加訪日 活動	起迄日期 (年/月/日)	停留 天數	活動名稱	主辦單位	參訪地區	活動內容
日語	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		說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		寫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	
英語	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		說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		寫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	
志趣專長自述						
家長 簽章	茲同意本人子弟			參加救國團辦理之出國代表甄試，如蒙錄 取當同意如期前往，並不得中途離隊。家長：_____ (簽章)		
學校 評語	單位：_____ 簽章：_____			學校 審核	承辦人： 主 管：	

附註：

- 訪日日期自 107 年 7 月 2 日 ( 星期一 ) 至 7 月 9 日 ( 星期一 )，為期 8 天，需團進團出。
- 甄試語言以日語為主，英語為輔；筆試通過標準者方可參加面試。
- 本報名表請於 4 月 29 日 ( 星期日 ) 前寄達救國團總團部活動處 ( 以郵戳為憑 )  
聯絡人：陳怡靜小姐，電話：02-2596-5858 轉 259。
- 請詳讀甄選辦法並遵守參加資格之相關規定  
(1) 凡報名表未經家長同意簽章及學校審核蓋章者，不予參加甄選  
(2) 承辦單位救國團將會以電郵通知審核結果(凡合格者及不合格者)及考試通知予學校承辦單位及學生本人，於 5 月 7 日(星期一)前未接獲審核結果通知者，請自行向學校承辦單位查詢；若不在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名單之內者不能參加考試，並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甄試日期：5 月 11 日 ( 星期五 )
- 甄試地點：另行於考試通知中公佈
- 懇請學校承辦單位協助保留參加本次甄選學生報名表之影本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- 您的個人資料將僅用於本次甄選比賽活動使用，在未經您的同意之下，我們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與本公司無關之第三人，或移作其他目的使用。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，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活動。請問您是否同意本公司保存您的個人資料： 同意  不同意